

順德聯誼總會主辦
第三十七屆青少年暑期活動繪畫比賽
比賽章則

宗旨：(甲) 培養青少年對繪畫的興趣。
(乙) 鼓勵青少年善用餘暇，並透過參與，加深對社區建設的認識。

比賽日期：二零二五年七月六日（星期日）

比賽時間：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

比賽地點：香港動植物公園

組別：初小組（小一至小三）/ 高小組（小四至小六）
初中組（中一至中三）/ 高中組（中四至中六）

比賽題材：只限繪畫比賽場地內所見的任何一個題材，用色不限，自由發揮。

比賽用品：(1) 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上午九時十五分到達比賽地點報到處，領取畫紙一張（若畫紙在比賽期間損毀，可向大會補領畫紙一張）。
注意：比賽只可使用當天大會所派發的畫紙。
(2) 各參賽者須自備個人繪畫顏色、用水及工具，本會只提供畫紙。

報名辦法：(1) 以學校名義報名：

請參賽學校填寫參賽者Excel檔報名，截止日期為五月三十日(星期五)。本會收到報名表格後，會通知學校後續安排。請學校自行通知參賽學生家長有關比賽日期、時間及地點等資料，並徵得家長同意參加戶外繪畫比賽活動。

(2) 以個人名義報名：

請各參賽者將 1.已填妥的報名表(excel format) 及 2.列印已填妥並簽署之報名表(pdf format) 一併電郵至info@tpyc.edu.hk，亦可郵寄或逕交新界屯門友愛邨友愛路9號，信封面請註明「第三十七屆青少年暑期活動繪畫比賽」，截止日期為五月三十日(星期五)。

(3) 現場報名者，表格須具家長簽署，方可參加。

評 判：由大會邀請專業人士擔任，參賽者對結果不得異議。

勵：每組分設冠、亞、季軍各一名及優異獎、良好獎十餘名。

冠軍：書券八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
亞軍：書券六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
季軍：書券四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
優異：書券一百元及獎狀一張。

良好：獎狀一張。

頒 獎：結果會於比賽後兩周內上載至 <https://www.tpyc.edu.hk>，並發信通知得獎者所屬學校。

待頒獎日期確定後，再另函通知學校轉告各得獎者出席頒獎禮。

備 註：1) 各在場老師或家長不得潤飾作品，否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。

2) 主辦機構享有作品之版權，作出版或展覽之用，不得領回。

3) 比賽當天，若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，活動仍然舉行，各參賽學生的家長請自行決定是否讓其子女參加是項活動。若比賽當天上午七時三十分，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，比賽將順延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三日(星期日)於相同時間、地點舉行。

查 詢：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，譚小姐 電話：2450 1402

